

证券代码: 600251

证券简称: 冠农股份

公告编号: 临 2017-003

新疆冠农果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新疆冠农果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17 年 1 月 10 日在新疆库尔勒市团结南路 48 号小区冠农大厦 11 楼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到监事 5 人，实到监事 5 人。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丁紫云女士主持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会议经认真审议，一致通过如下决议：

审议通过《关于部分转让中航信托•天启（2016）196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份额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将持有的中航信托•天启（2016）196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优先级份额中的 5,000 万份信托受益权转让予宁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。以 2017 年 1 月 11 日为转让基准日平价转让，即以初始认购价格 1 元/份进行转让，转让总价 5,000 万元。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冠农果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7 年 1 月 11 日